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行長辭職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按上市規則所定義者）而刊發。

近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收到毛曉峰先生辭職信，稱因其個人原因，申請辭去本公司董事、行長及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職務，其與董事會無不同意見。

本公司董事會注意到媒體有關毛曉峰先生的若干報道，據本公司瞭解，毛曉峰先生向本公司提出辭職系個人原因，本公司經營正常。

經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七次臨時會議決議，由洪崎董事長代行行長職責。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崎

中國，北京
2015 年 1 月 31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洪崎先生及梁玉堂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劉永好先生、王玉貴先生、王航先生、王軍輝先生、吳迪先生、郭廣昌先生及姚大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秦榮生先生、王立華先生、韓建旻先生、鄭海泉先生、巴曙松先生及尤蘭田女士。